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8-085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12月7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张海涛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张海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2018年12月10日，公司职工大会选举张明晶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张明晶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张海涛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公司监事会对张海涛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由衷的感谢。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明晶女士，1982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中级审计师。2008年4月至2009年3月任青岛三湖制鞋有限公司贸易科科员，2009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吉林省龙桥科技教育学院教师，2010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吉林华桥外国语学院工商管理教研室主任，2014年7月至2014年11月会计师考试培训学习，2014年11月至2015年4月任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仓储部保管员，2015年4月至2016年2月任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培训管理员，2016年2月至2017年7月任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仓储部副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经理。张明晶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份额对应本公司股份13,000股；最近五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